KAIZEN CPA LIMITED
启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Rooms 2101-05, 21/F., Futura Plaza
111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Hong Kong
香港观塘巧明街111号富利广场21楼2101-05室
T: +852 2341 1444
E: info@kaizencpa.com

日本株式会社注册程序及费用

除非另有说明，本报价所述日本株式会社，特指根据日本《会社法》（公司法）注册成立之株式会社（股份有限公司）。

本所代办于日本注册成立一家资本金不多于 2,000 万日元，且仅有 1 名股东和 1 名董事之株式会社（股份有限公司）的费用是 500,000 日元（不含税）。本所前述注册服务费用包含公司名称查重、编制定款（公司章程）及安排定款于日本公证，以及编制其他注册文件及刻制三枚印鉴等日本公司注册相关的各项专业服务，但不包含注册时需要缴纳的政府规费，具体服务项目请参阅本报价第一节及附表 1。

本报价第一节所述注册服务费并不包含日本公司法人股东宣誓供述书公证，协助租赁注册地址，资本金接收代理人及协助开设银行法人账户服务。本所可以提供该等服务，费用列于本报价第二节。

就于日本注册公司而言，投资者需要提供的材料包括日本株式会社的股东（株主）及董事（取締役）的身份证明文件及最近三个月的住址证明文件、资本金额、注册办事处地址（如由客户自行提供），以及该日本株式会社之主要业务类别及经营模式。所需材料详见于本报价第五节。

一般情况下，办理日本株式会社的注册所需时间约 4 至 5 星期（并不包括银行开户所需时间）。有关注册程序和所需时间，请参阅本报价第六节。

本报价只适用于无须额外申请牌照或许可之案件。如果客户的日本株式会社拟经营之业务需要额外牌照或许可，本所可以代办，费用另议。

SHENZHEN 深圳
Rooms 1203-06, 12/F.
Di Wang Commercial Centre
5002 Shennan Road Eas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中国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02号
地王商业中心12楼1203-06室
T: +86 755 8268 4480

SHANGHAI 上海
Room 1201, 12/F., Tower A
Guangqi Culture Plaza
2899A Xietu Road, Xuhui District
Shanghai, China
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2899甲号
光启文化广场A座12楼1201室
T: +86 21 6439 4114

BEIJING 北京
Room 303, 3/F.
Interchina Commercial Building
33 Dengshikou Street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33号
国中商业大厦3楼303室
T: +86 10 6210 1890

TAIPEI 台北
Rooms 7F-702, 7/F., 188 Section 5
Nanjing East Road
Songshan District, Taipei
Taiwan 105411
台湾台北市松山区南京东路五段
188号7楼7F-702室
邮编: 105411
T: +886 2 2711 1324

TOKYO 东京
Rooms 502-03, 5/F.,
Lions Mansion Matsugaya
1-4-6 Matsugaya, Taito, Tokyo
Japan 111-0036
日本东京都台东区松谷1-4-6
狮子大厦5楼502-03室
邮编: 111-0036
T: +81 3 5776 2637

SINGAPORE 新加坡
138 Cecil Street, #13-02 Cecil Court
Singapore 069538
T: +65 6438 0116

KUALA LUMPUR 吉隆坡
Menara Suezcap, Tower 2
E-13A-3A, No. 2 Jalan Kerinchi
Gerbang Kerinchi Lestari
59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T: +60 19 2177 344

NEW YORK 纽约
202 Canal Street, Suite 303, 3/F.
New York, NY 10013, USA
T: +1 646 850 5888

LONDON 伦敦
Room 5, 2/F., 39-41 High Street
New Malden, Surrey
KT3 4BY, UK
T: +44 20 3910 8392

一、 日本株式会社注册服务和费用

本所为客户于日本东京注册成立 1 间资本金不多于 2,000 万日元、仅有 1 名股东及 1 名董事的株式会社的服务费用为 500,000 日元（不含税）。该费用不包括株式会社注册时需要缴纳的任何政府规费，具体服务项目如下所列：

1、 注册前后的准备及存档工作

（1） 解答客户关于在日本注册成立公司的各种问题；
（2） 公司名称查重，确认拟用的株式会社名称是否可用；
（3） 编制株式会社的定款（公司章程）及其他登记相关文件；
（4） 编制资本金支付证明书（需客户汇入资本金）；
（5） 安排刻制 3 枚印章（及支付印章制作费用）；
（6） 协助向日本法务局提交注册文件并支付登录免许税及各登记费；
（7） 领取登记簿誊本及印鉴证明书；
（8） 编制株主名册及订制一个公司套装（内含公司印章及公司注册证明文件等）。

2、 日本株式会社定款认证

根据日本《会社法》，在日本注册成立株式会社前，必须办理定款（公司章程）的认证。该认证须由公司注册地所辖公证处的公证人办理。本所上述注册服务费用已包括办理定款的认证服务。

备注：

1、 本节所述报价，仅适用于单一股东之日本株式会社之注册服务。如果拟注册之株式会社的股东或董事超过一名或以上，就每名新增股东或董事另收 35,000 日元服务费用。
2、 上述报价不包含申请公司注册过程中所产生的文件快递费用，如有。
3、 上述费用仅为客户所提供的资料为日文或已附上日文译本。申请注册株式会社时，所有文件均需要以日文提交。因此，如客户提供的资料为中文、英文或其他语言，本所可以提供翻译日文的服务，有关费用将另行报价。
4、 上述费用只限于向东京都内的法务局提交的注册申请，如需向日本其他城市的法务局提交申请，有关费用将另行报价。

Copyright 版权所有 © 2002-2026 Kaizen 啓源

二、 其他相关服务及收费

1、 税务相关手续

完成株式会社的注册登记后，需要进行下述各种税务相关手续，本所将收取 200,000 日元的服务费用。

（1） 法人设立通知书（法人設立届出書）；
（2） 青色申报承认申请书（青色申告の承認申請書）；
（3） 工资支付事务所的开设报告书（給与支払事務所等の開設届出書）
（4） 关于承认特别源泉所得税缴纳期间的申请书（源泉所得税の納期の特例の承認に関する申請書）
（5） 日本银行备案资料（株式の取得に関する報告書）。

2、 法人股东宣誓供述书公证

日本法规规定，如株式会社的股东是法人团体，则必须就有关授权于日本设立公司及委任董事等事宜编制一份宣誓供述书，且须在法人所在地的公证机构认证。具体需要办理公证之文件，因法人注册所在地而定。启源可代办宣誓供述书公证，费用另议。

3、 虚拟地址服务

于日本注册成立株式会社之前，投资者应租赁营业场所作为注册地址。本所可以提供日本虚拟地址作为公司注册地址之用，具体虚拟地址的费用详见本报价附表 2。如希望终止租赁，您需要至少在拟定终止日期前 3 个月告知我们。

须留意的是，本所提供的虚拟办公室仅作为客户日本公司注册之用，本所可以代日本公司收取信件，但不会作为日本公司的人员接待来访顾客。请留意，日本银行可能因公司注册地址是虚拟办公室而不接受公司开户申请。

若客户对日本办公室有具体区域、面积等要求，本所也可以提供协助租赁符合客户要求的办公室，具体协助租赁费用另议。

4、 资本金接收代理人

于日本注册成立株式会社之前，须委托 1 名持有日本本地个人银行账户的人士出任资本金接收代理人，负责代收公司注册资本金。此资本金接收代理人可以为株式会社的股东、代表董事或受委托的合作方担任。本所可以提供 1 名资本金接收代理人，服务费用为 88,000 日元。完成该株式会社的注册手续后，资本金接收代理人会将资本金退回客户指定的日本银行账户内。

Copyright 版权所有 © 2002-2026 Kaizen 啓源

5、 协助开设银行法人账户

开设株式会社的银行账户时，居住在日本的公司代表董事可能需要亲自前往银行办理开户手续。本所协助办理一间银行开户之服务费用为 420,000 日元。办理银行开户服务过程中，本所将协助与银行预约会议时间、准备开户申请资料及提供相关顾问服务。开户审批结果由银行决定，本所不保证一定开户成功。如银行开户不成功，本所将退还 40%的服务费用，即 168,000 日元。

三、 付款时间及办法

本所接受支票、现金、转账、汇款及 PAYPAL（信用卡）。如以 PAYPAL 支付，需额外支付 5% 的手续费。启源会于您确认委托本所办理业务时，开具相关服务的费用账单，并把账单连同汇款银行资料及付款指引电邮给您，以便您安排付款。鉴于服务性质，本所需要预先收取全额服务费用。并且，除非特殊情况，一旦开始提供服务，费用一般不会获得退还。

四、 日本株式会社的基本架构

1、 至少由 1 名股东，1 名代表董事组成。
2、 如委任 3 名或以上董事，可选择是否设立董事会。凡设立董事会则须委任至少 1 名监事（监查役）。董事及监事皆没有国籍限制。
3、 股东可以是自然人或法人团体。董事必须是自然人。自然人股东可以兼任董事。
4、 株式会社必须有一个位于日本之业务（注册）地址，并提供租赁合同。
5、 最低资本金为 1 日元。但是，由于资本金影响公司信用度及银行开户成功率，本所建议将资本金定为 500 万日元或以上。

五、 注册日本株式会社客户所需材料

1、 2~3 个拟用株式会社名称及其对应英文名称（如需要）；
2、 每名股东及董事之有效个人护照（非日本居民）、最近 3 个月发行的住址证明文件（例如水电费单、电话费单或者银行对账单）的影印本、及个人签字/印鉴证明书原件；
3、 如股东是法人团体，请提供该法人团体的注册文件及存续证明文件的影印本，例如公司注册证书、周年申报表、成员及董事名册等。如果公司结构复杂，请提供组织结构图。此外，法人股东须提供 1 份经注册所在地的公证机构认证之宣誓供述书。
4、 经签署的租赁合约复印件（如使用本所的注册地址服务，则无须提供）；
5、 资本金及发行股份数；
6、 业务范围（主要经营业务），包括客户及供应商所在地、拟销售之产品或拟提供之服务、经营模式等；
7、 填写完成之启源的日本株式会社注册表格。

Copyright 版权所有 © 2002-2026 Kaizen 啓源

备注：

1、 上述个人签字/印鉴证明书须经由其所在地的公证机构认证或由官方部门发出。如该人士为日本居民，则须提供其个人印鉴证明书及由日本法务局发出的印鉴证明书。

2、 请知悉根据客户实际情况，客户或需要提供上述所列材料以外的文件或资讯。本所届时会根据实际情况，向客户提供所需文件及资料一览表。

六、 株式会社注册流程及时间表

一般而言，完成所有相关之株式会社设立步骤约需 4 至 5 星期，实际所需时间根据日本法务局审核时间而定。具体流程请参考下表：

步骤	株式会社设立程序	工作日（预计）
1	客户确认委托本所办理日本株式会社的注册。本所根据客户的实际状况提供所需文件及资料一览表，并开立服务费用账单给客户。	1~2
2	客户以电邮、传真、邮寄方式把一览表内之注册所需材料提供给本所，并同时支付本所的服务费用。	客户时间表
3	本所就客户拟用的株式会社名称，进行名称查重，确认是否可用。	1~2
4	如客户使用本所的注册地址服务，本所将安排提供租金账单及租约合同；如客户自行租赁办公室，则请提供注册地址及租赁合同。	5~8
5	确认注册地址后，本所提供定款及注册申请文件予客户签署（制作定款过程中，将与日本公证处确认拟定之事业范围的用字）。	10~15
6	客户在投资者所在地办理宣誓供述书公证（如股东为法人团体），安排取缔役及自然人股东办理个人签字/印鉴证明书。	客户时间表
7	客户签署申请文件后，通过电邮提供扫描件予本所确认。	1~2
8	客户把签署妥当之注册申请文件连同公证文件寄到本所日本办公室。	客户时间表
9	本所安排制作公司印章。	2
10	本所安排在日本公证处认证株式会社定款。	4~5
11	投资者将投资款汇入株主或代表取缔役、或者本所提供的资本金接收代理人名下的个人日本银行账户内，并提供汇款单据、户口存折及存款记录等证明予本所核证资金到户。	客户时间表
12	本所将注册申请文件提交到日本法务局，进行登记申请。	12~14
13	日本法务局通知领取登记簿誊本及印鉴证明书。	2~3
14	本所安排向税务署、税事务所提交税务相关文件，向财务省（经日本银行国际局）提交外国投资者对日本直接投资报告书，并将定款影印本及株式会社登记簿誊本递交到各个机构（如客户需要）。	5~7
15	如选用本所的资本金接收代理人服务，本所将安排退回资本金到客户指定的银行账户。	12~14
16	制作公司注册文件套装及其他公司注册相关文件。	2~3
17	启源邮寄公司注册文件套装至客户指定地址。客户也可以亲自到本所任何一个办事情处领取该等文件。	1

Copyright 版权所有 © 2002-2026 Kaizen 啓源

备注：

1、 上述时间表是基于客户紧密配合所做之预算，仅供参考。

2、 上述时间表是基于客户拟于日本经营之业务无需申请许可或牌照所作之预算。如果需要额外申请许可或牌照，所需时间会相应延长。

七、 公司注册完毕后客户所得文件

公司注册成立后，本所会移交下述文件予客户：

1、 日本株式会社登记簿誊本 1 份；

2、 日本株式会社的印鉴卡及印鉴证明书 1 份；

3、 日本株式会社的定款连电磁记录 1 份；

4、 日本株式会社的股东名册 1 份；

5、 日本株式会社的税务相关手续资料（如委托启源代办）；

6、 日本株式会社的日本银行备案资料（如委托启源代办）；

7、 日本株式会社的印章套装，包括 1 枚代表董事印（即公司印），1 枚角印（通常盖于付款请求书及领受书）及 1 枚银行印。

八、 年度维护服务

根据日本《会社法》及《法人税法》的相关规定，株式会社应编制年终结算书以及申报法人税、法人住民税、法人事业税、消费税、折旧资产税等相关税务。如需要，本所可以为客户提供会计、税务的顾问服务，协助客户录入会计资料、编制各种申报书及账目明细、以及提供合理的节税对策等。另外，本所也可为客户提供工资计算服务、以及经营管理签证、企业内调职签证等各种签证的申请代办服务。详情请咨询启源顾问团队。

如果您需要进一步的资讯或协助，烦请您流览本所的官方网站 www.kaizencpa.com 或通过下列方式与本所联系：

电邮： info@kaizencpa.com

电话： +852 2341 1444

手提电话：+852 5616 4140, +86 152 1943 4614

WhatsApp, Line 和微信： +852 5616 4140

Skype: kaizencpa

Copyright 版权所有 © 2002-2026 Kaizen 啓源

附表 1 – 日本株式会社注册费用明细表

1. 公司注册费用明细

序号	项目	不含税费用（日元）
1	株式会社注册服务费用（注 1）	500,000
2	预算政府规费（登录免许税）（注 2）	202,000
3	杂费	10,000
4	资本金接收代理人（可选）	88,000
5	协助租赁注册地址（可选）	详见附表 2
6	境外投资者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公证费（可选）	另议
7	文件翻译费用（如需要）	另议
	合计	**800,000 起**

2. 后续登记服务及费用明细（可选）

序号	项目	不含税费用（日元）
1	向税务署，税事务所提交开业通知书及税务相关文件	200,000
2	协助开设公司银行账户（注 3）	420,000
	合计	**620,000**

备注:

1、 上表第 1 项为于日本东京注册成立 1 间资本金不多于 2,000 万日元、仅有 1 名股东及 1 名董事的株式会社的服务费用。如果客户拟打算设立的株式会社所经营之业务需要另行申请许可或者牌照，本所可以代办，费用另议。

2、 本附件所列政府规费及其他开支为预估金额。政府规费及其他开支根据客户投资额而有所更改。

3、 如最终银行开户不成功，本所将退还 40%的服务费用，即 168,000 日元。

4、 上表第 4 至 7 项为可选服务。客户可以自行办理，也可以委托本所代办。

5、 上表所列费用均为不含税价，如需要本所开具日本、中国内地或者台湾之发票，则本所会额外收取根据当地税法规定的消费税、增值税或营业税。

Copyright 版权所有 © 2002-2026 Kaizen 啓源

附表 2 –日本东京都虚拟办公室租赁费用

台东区上野

序号	费用项目	不含税费用（日元）	
1	保证金	一次性	20,000
2	事务手续费	一次性	2,000
3	每月租金（须一次性支付 6 个月或 1 年租金） * 租金原价为 15,500 日元，若客户使用 1 年并支付 1 年租金，可享受 500 日元折扣。 * 代收信件、中文邮件收信报告（如有） * 信件转寄服务费（每个月 1 次） * 5 封信件（10 页内）的开封扫描服务 * 筛选广告信件	每月	15,500
4	信件转寄实际邮费	每次	实报实销
5	租赁合同法人化（如需要） * 待日本公司完成注册后，需要将租赁合同的签署方变更为日本公司	一次性	1,000
选项服务			
6	信件开封扫描	每次 （仅限 10 页）	300

备注：

(1) 代收信件服务指，代替客户接收来自政府机关、公共机构、银行等的信件，但不会接收客户在线上购物平台购买的商品、合作企业之间赠送的礼品等包裹。收到信件后，本所以电邮形式，向客户报告收信日期、寄信人信息、信件名称。

(2) 使用虚拟办公室时，由于没有实际场所保存信件，因此须定期转寄信件，或客户至少每月派遣人员前往本所的日本办公室领取信件。本所的每月租金已经包含 1 次转寄手续费，但不包含邮寄实费，邮寄费用将实报实销。除非客户特别指明，启源转寄信件安排如下：

(1) 转寄方式：EMS（国际）或日本邮便局（日本国内）；
(2) 转寄日期：每月第一个工作日；
(3) 转寄次数：每月 1 次；
(4) 实际邮费支付方式：在续约或解约时清算。
(5) 如果当月没有信件送达，则本所不会转寄，也不会产生邮费。

若客户遇特殊情况需要临时额外转寄信件，本所转寄手续费为 1,500 日元/次（不含税）。如客户每月都需要 2 次或以上转寄，本所将根据客户最终决定的邮寄次数，提前预收转寄手续费，邮寄实费将在续约或解约时进行清算。

Copyright 版权所有 © 2002-2026 Kaizen 啓源

(3) 信件开封扫描服务指，根据客户指示，将收到的信件开封扫描成电子档，并通过电邮提供给客户。本所的租金中包含 5 封信件（每封信件不超过 10 页，超过 10 页的信件，超过部分每页视为一封信件）的开封扫描服务。需要开封扫描的信件超过 5 封时，本所的开封扫描费用为 300 日元/封（不含税），超出的扫描费用在续约或解约时结算。此服务不包含将日文信件翻译成中文或英文的服务，如客户需要，本所将另行报价。

(4) 筛选广告信件指，本所根据信件封面初步判断、筛出明显为广告的信件，并直接处理该信件原件。本所不会发出广告信件的收信报告。如无法从信件名称准确判断为广告信件时，本所会进行信件收取报告并在指定日期转寄至客户指定地址。

(5) 如果客户最初无法确认 6 个月后是否续约或转为实体办公室，则从起租日开始，虚拟地址的租赁合约期限将为 1 年，客户可以选择每 6 个月或 1 年支付费用。客户希望在 6 个月后解约时，最迟应在拟定的解约日前 3 个月通知本所、提供解约通知书，并在拟定的解约日前寻找其他虚拟地址、办理日本公司的地址变更、提供 1 份已变更地址的日本公司的履历事项全部证明书扫描件予本所，否则，解约日后仍将持续产生租金。

(6) 关于虚拟地址的租期，即使客户不在月初开始租赁，但租约结束日均为月末，例如从 1 月 2 日开始租赁，共 1 年租期时，合约结束日为次年 1 月 31 日，即合约期间为 1 月 2 日~次年 1 月 31 日。多出天数所对应的租金将计入费用。

(7) 如客户无其它扣除项目（如信件转寄邮费等），则保证金将在客户解约虚拟办公室时全额退还，银行手续费由客户承担。如果保证金在扣除其它项目后的余额比银行手续费低，为避免客户支付比保证金余额更高额的银行手续费，除非另有指示，本所将不会退还保证金的余额。

(8) 若客户拟定租赁东京都以外的虚拟办公室，本所亦可以协助租赁，费用为 66,000 日元（不含税）。办公室租用费用按客户指定日本城市而定，待客户确认城市后，本所将查询实时虚拟办公室租用价格，提供予客户考虑。详情请咨询本所专业顾问。

(9) 上述报价仅作初步参考用途，并不构成最终交易条款。所有服务项目之价格将以本公司就个案作出的最终报价为准，且本公司保留随时调整价格之权利，毋须另行通知。

Copyright 版权所有 © 2002-2026 Kaizen 啓源